常州市光华学校防汛应急预案

 为了切实做好融雪性洪水防御工作，确保我校全体师生安全 ，度过汛期和学校财产不受损失，根据伊宁县教育局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防汛工作预案：

一、成立防汛领导小组

组长：戚志宏（校长）

副组长：谢虹（副校长）

组员：李惠宁（工会主席）、潘雅萍（教发部主任）、霍莉萍（办公室副主任）、黄敏（后勤副主任）、沈苏雯（学发副主任）、所有班主任及任课老师

领导小组的职责：具体负责本校的防汛工作，做好校舍的安全检查工作以及对周边地质滑坡进行排查，积极与周边单位联系协调安排好本校防汛抢险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对师生做好防汛抗洪工作的宣传教育，坚持贯彻：“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以科学发展观重要思想为指导，做好防汛工作，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洪，确保学校财产不受损失，师生无伤亡。

二、报警程序

学校值班室 →学校校长 →学校抗洪领导小组 →报告上级部门

四、防汛工作安排及措施

1、成立本校的防汛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校的防汛工作，确保师生安全度汛和学校财产不受损失。

2、做好防汛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师生的防汛意识，确保师生无伤亡，校舍无塌方。

3. 防汛期间坚持24小时值班。实行领导成员值班制度，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不能离岗、脱岗、代岗，如遇大雨，主要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关老师必须到岗。

4.总务处要将所有房屋等进行严格细致的检查，不留死角，发现问题及时与学校联系。各班要做好排查工作，班主任应及时了解学生家庭居住条件尤其是住在偏远地带的学生家庭情况，与家长保持联系，提高防灾意识。

5. 防汛抢险队成员要做到手机不关机，保证通讯工具畅通，及时联系，每当遇到特大暴雨，都应注意观察校园及周边的水位上涨情况。

6.做好避险看护工作，尤其是路远的学生。汛期期间，视情况可提前放学，遇险情学生在无家长接送和老师看护的情况下，不能单独离校，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确保无人员伤亡。

⒎随时掌握险情，一旦学校发生洪涝灾害，全体抢险队员应及时赶到学校，将学校公物抢运到安全地带。

五、注意事项

    1、抗洪的首要的任务是保护师生的生命安全，救灾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2、一般不组织学生参加救灾。

防汛值班电话：86646286